

战国时期法家代表——荀况论述的浅注

李文波

【说明】荀况(约公元前三一三——前二三八年)，赵国人，是战国时期著名的法家代表和新兴地主阶级的思想家。荀况站在新兴地主阶级的立场上，热情赞扬商鞅变法，坚持法家路线，反对儒家路线。他著有《荀子》一书，共三十二篇。在《天论》、《王制》、《儒效》、《非十二子》等许多篇章中，荀况提出了“法治”思想，从理论上对以孟轲为代表的儒家学说系统地全面地进行了批判，给了儒家思想以沉重的打击。这一批判是新兴地主阶级夺取全国政权前夕对没落奴隶主阶级思想的一次总清算，是法家学派对儒家学派的胜利。对于当时儒法两家的两个阶级、两条路线的激烈斗争作出了重大贡献。

反对“法先王”，主张“法后王”

百家之说，不及后王，则不听也。（《荀子·儒效》，
以下出处仅注篇名）

【译文】 百家的学说，不谈到后王怎么治理国家的，就不听它。

王者之制：道不过三代，法不贰后王¹。道过三代谓之荡²，法贰后王谓之不雅³。（《王制》）

【译文】 王者定立政治制度的原则是：所取的治理办法不能超过夏、商、周三代，所行的法律制度不能背离后王。采取的治理办法如果超过了三代，太远了，难以相信，叫做“荡”；所行的法律制度背离了后王，就不正确，叫做“不雅”。

略法先王而不知其统，犹然而材剧志大⁴，闻见杂博。案往旧造说，谓之五行⁵。甚僻违而无类，幽

1 贰——背离。 2 荡——狂荡难信。 3 不雅——不正。
4 犹然——舒迟之貌，这里形容子思、孟轲踌躇满志的样子。
剧——器杂，繁多。 5 五行——儒家思孟学派的神学学说。它的基本内容是：用金、木、水、火、土五行比配仁、义、礼、智、信五常。

隐而无说，闭约而无解。案饰其辞而祇敬之曰¹：此真先君子之言也。子思唱之，孟轲和之，世俗之沟犹瞽儒²，嚙嚙然不知其所非也³，遂受而传之⁴，以为仲尼、子游为兹厚于后世⁵。是则子思、孟轲之罪也。（《非十二子》）

【译文】 粗略地效法先王，然而又不知道它的纲领；踌躇满志，然而又才能繁杂繁多，所见所闻乱七八糟。按照过去陈旧的道理撰造理论，称它为五行学说。（这个学说）非常偏僻错误、颠三倒四而没有系统，隐晦曲折而难懂，简陋不通而无法解说。于是修饰这个学说而加以吹捧说：这是真正的先代君子的理论啊。子思提倡，孟轲附和，社会上的愚昧无知的腐儒不知道他们的错误，跟着喧嚷嚷嚷，乱叫一通，顺着传授下去，认为是仲尼、子游对后代的贡献。这个正是子思、孟轲造下的罪恶。

逢衣浅带，解果其冠⁶，略法先王而足乱世；术缪学杂⁷，不知法后王而一制度，不知隆礼义而杀诗书⁸；其衣冠行伪已同于世俗矣⁹，然而不知恶者，其

1 案——这里解释为于是。祇敬——恭敬。 2 沟犹瞽（冒mào）儒——愚昧无知的儒生。 3 嚙嚙（欢huān）——喧嚣。 4 遂——顺。 5 兹——益。 6 解果——即“瓿窶”，是高地狭小之区。这里指冠的形状中间高而两旁低。 7 缪（miù）——同“谬”，错误。“杂”下原多一个“举”字，今删。 8 隆——尊重。礼义——荀况的礼义实质上就是法、利。杀（牾shài）——降低。 9 伪——同“为”。

言议谈说已无以异于墨子矣，然而明不能别；呼先王以欺愚者而求衣食焉，得委积足以揜其口¹，则扬扬如也；随其长子²，事其便辟³，举其上客⁴；僂然若终身之虏而不敢有他志⁵，是俗儒者也。（《儒效》）

【译文】 穿着宽大的衣服，束着阔带子，戴着中间高而两旁低的帽子，粗略地效法先王而足以扰乱天下；理论错误庞杂，不知道效法后王而建立统一的制度，不知道推重法制功利而贬低诗书；他的日常行为已经和世俗一样庸俗，可是还不知道不好，他的平时言论已经和墨翟没什么两样了，可是仍不能明加辨别；抬出先王来欺骗“愚者”只是为了求得衣食，一旦获得了较多的钱粮能够糊口，就得意洋洋了；追随显贵的人，侍奉显贵左右的亲信小人，吹捧显贵的宾客；安于现状，好象甘心终身做奴隶而不敢有什么其他的想法，这类人就是俗儒。

舍后王而道上古，譬之是犹舍己之君而事人之君也。（《非相》）

【译文】 抛开现代的国君而去谈上古时的国君，有如抛开自己的国君而去为别人的国君做事一样。

1 委积——储蓄，这里指较多的钱粮。揜（掩 yǎn）——掩盖，这里是塞住的意思。 2 长子——指显贵的人。 3 便辟——善于拍马逢迎的人。 4 举——这里作“誉”讲，赞扬。 5 “僂”当作“亿”。亿然，安然的意思。

【按】“法先王”，还是“法后王”，这是儒法两家倒退与进步，复辟与反复辟斗争的一个中心内容。孔老二和孟轲都竭力鼓吹“法先王”，妄图开历史的倒车，恢复反动没落的奴隶制度。荀况主张“法后王”，肯定今胜于昔，就是要变革，要前进。荀况“法后王”的观点是对孔孟“法先王”的复辟倒退论的有力批判。荀况这种“法后王”的进步思想，是法家主张社会变革的基本指导思想，也是法家政治路线的理论基础，是符合历史前进方向的革命思想。

批判“畏天命”，坚持“制天命”

天行有常¹，不为尧存，不为桀亡。应之以治则吉，应之以乱则凶。强本而节用²，则天不能贫。养备而动时，则天不能病。循道而不贰³，则天不能祸。故水旱不能使之饥，寒暑不能使之疾，妖怪不能使之凶⁴。本荒而用侈，则天不能使之富。养略而动罕⁵，则天不能使之全。倍道而妄行⁶，则天不能使之吉。故水旱未至而饥，寒暑未薄而疾⁷，妖怪未至而凶。受时与治世同，而殃祸与治世异，不可以怨天，其道

1 常——规律。 2 强本——加强农业生产。 3 循——原误作“脩”，今改。 4 祲——同“妖”。 5 动罕——行动不积极。 6 倍——同“背”。 7 薄——侵袭。

然也。故明于天人之分¹，则可谓至人矣。（《天论》）

【译文】 天的运行有一定的规律，不因为社会上有了尧才存在，也不因为社会上出了桀而消失。以合理的行动去适应自然规律，就能收到好的效果，违反自然规律而行动，就要遭受到灾祸。加强农业生产而又节俭，那么，天也不能使人贫困。衣食充足，行动适量，那么，天也不能使人生病；遵循规律行事，不背离，那么，天也不能使人遭祸害。所以水灾、旱灾不能使人遭到饥荒；寒冷暑热不能使人发病；怪异的现象出现，也不能使人受到灾祸。反之，如果农业生产荒废，而又奢侈浪费，那么，天也不能使人富裕；衣食不足，而行动又不积极，天也不能使人健康。违反规律，胡作妄动，那么，天也不能使人得到好的结果。所以，没有水灾、旱灾也会发生饥荒，不遇到冷热的侵袭，也会生病；怪异的现象不出现，也会发生灾祸。尽管他所遇到的天时和太平时期遇到的天时一样，但遭到的殃祸与太平时期就不同。这不要怨天，是自己的错误行动所造成的必然结果。所以，能够明白天和人的职分不同，就可以称为最高明的人了。

大天而思之²，孰与物畜而制之³；从天而颂之，孰与制天命而用之！（《天论》）

1 分——这里是指职责的意思。 2 大——尊敬。思——思慕。 3 孰与——何如。

【译文】 与其尊敬天而仰慕它，还不如把它作为一种物来养畜而控制它；与其服从天而歌颂它，还不如掌握和控制天的规律来利用它。

治乱¹，天邪？曰：日月星辰瑞历²，是禹、桀之所同也，禹以治，桀以乱，治乱非天也。（《天论》）

【译文】 国家的太平和混乱是由天所造成的吗？回答说：日月星辰等天的历象，在禹的时候和桀的时候都是相同的，然而禹时天下太平，桀时天下大乱，可见国家的治乱并不是天造成的。

天不为人之恶寒也，辍冬³；地不为人之恶辽远也，辍广。（《天论》）

【译文】 天不因为人讨厌寒冷，就取消冬季；地不因为人讨厌遥远，就缩小面积。

【按】 “天命论”是孔孟唯心主义世界观的核心，是反动阶级维护其统治及妄图复辟、倒退的理论支柱。孔老二竭力宣扬“畏天命，畏大人，畏圣人之言”，要让反动的奴隶主阶级用天老爷的魔力，来统治人民，维护和恢复腐朽没落的奴隶制度。荀况批判了孔孟儒家的“天命论”，他用朴素

¹ 治——太平。 ² 瑞历——历象，指日月星辰等运行的情况。
³ 辍（绰 chuò）——停止，取消。

的唯物主义观点，说明了天与人的关系。他认为天是物质的，是没有意志的。天有一定的运行规律，与人类的社会现象无关。提出了“制天命而用之”的人定胜天说。他主张事在人为，人有能力掌握天的运行规律，去征服大自然。荀况的人定胜天说同孔孟儒家的反动唯心主义“天命论”针锋相对；他的“天人之分”的思想是对孔孟的天命论的有力打击，给奴隶阶级起义和新兴地主阶级向奴隶主阶级夺权提供了思想武器。

否定“世卿”、“世禄”和“正名”说， 提倡以功授官，以实定名

请问为政？曰：贤能不待次而举，罢不能不待须而废¹，元恶不待教而诛，中庸民不待政而化²。分未定也，则有昭穆³。虽王公士大夫之子孙也，不能属于礼义⁴，则归之庶人。虽庶人之子孙也，积文学⁵，正身行⁶，能属于礼义，则归之卿相士大夫。（《王制》）

【译文】 请问怎样治理国家？回答说：有贤德、有才能的人，不按照通常程序就给提拔起来；软弱无能的人，立即

1 罢——同“疲”，软弱。须——须臾，一会儿。 2 中庸——指暂时处于中间状态的人。 3 昭穆(mù同“穆”)——古代宗庙里排列长幼次序的一种方法。 4 属——符合。 5 文学——指社会政治等各方面的知识。 6 正身行——端正自己的行为。

加以罢免；首恶分子不必对他进行教育就处死；一般人民，不等到国家法令的制裁就要进行教化。在名位未定以前，就可以把贤人和不贤的人分别高下。即使是王公士大夫的子孙，如果他们的行为不符合礼义（新兴地主阶级的政治道德标准），就把他们归到普通的人中去。即使是一般人的子孙，如富有学问，行为正当，能合于礼义，就应把他们提拔到卿相士大夫的地位。

先祖当贤¹，后子孙必显；行虽如桀纣，列从必尊²，此以世举贤也³。……以世举贤，虽欲无乱，得乎哉？（《君子》）

【译文】 祖先曾经是贤人，他的后世子孙也必然显赫；即使这些子孙的行为象桀纣那样，也一定要把他们摆到尊贵的地位，这是按家世用人的办法。……按家世用人而不论好坏，虽然希望国家不乱，能做到吗？

名无固宜，约之以命，约定俗成谓之宜，异于约则谓之不宜。名无固实，约之以命实，约定俗成谓之实名。（《正名》）

【译文】 事物的名称，不可能是永远合适的，人们互相约定一个名称，约定后成为习惯了，就认为是合宜的，和约

¹ 当——应作“尝”，曾经的意思。 ² 列从——行列相从，指地位次序。 ³ 世——家世，门第。

定的名称不同的，就认为是不合宜的。一个名称并非本来就包涵着固定不变的事物，因为人们约定用这个名称来命名这一实际事物，约定后成为习惯了，就说这只是这个事物的名称了。

【按】“世卿”、“世禄”是奴隶主贵族的宗法世袭制度。“正名”说则是维护这种制度的反动理论。到了春秋战国时期，奴隶起义、平民暴动、新兴地主阶级的夺权斗争，汇成了一股不可阻挡的历史潮流，把奴隶主贵族的世袭统治制度冲得“礼坏乐崩”，奴隶制度处于全面崩溃。孔老二和他的信徒，为了挽救腐朽的奴隶制度的覆灭，恢复被夺去的“天堂”，顽固坚持“世卿”、“世禄”制度，鼓吹“正名”说，并提出了“兴灭国，继绝世，举逸民”的反动口号，向新兴地主阶级进行反夺权。因此，荀况反对奴隶主阶级的“世卿”、“世禄”和批判孔老二的“正名”说，其目的是为了反对奴隶制度的复辟。荀况这种对于旧制度的大胆尖锐的批判态度，为建立和巩固新兴地主阶级专政的封建制度做了革命的舆论工作，在历史发展的过程中，起了进步的作用。

驳斥“生而知之”，宣传 “求之而后得”

故积土而为山；积水而为海；旦暮积谓之岁；至

高谓之天；至下谓之地；宇中六指谓之极¹；涂之人百姓²，积善而全尽谓之圣人。彼求之而后得，为之而后成，积之而后高，尽之而后圣。故圣人也者，人之所积也。人积耨耕而为农夫³，积斲削而为工匠⁴，积反货而为商贾⁵，积礼义而为君子。工匠之子莫不继事；而都国之民安习其服⁶；居楚而楚，居越而越，居夏而夏。是非天性也，积靡使然也⁷。（《儒效》）

【译文】土积得多了就成为山；水积得多了就成为海；日日夜夜积起来就叫作年；最高处叫作天；最低处叫作地；宇宙间上下四方的最远处叫作极；路上的老百姓，能积累善行达到最高标准就叫圣人。人们要有所寻求才能得到，去做才会成功，积累起来才会高，积善达到最高程度才能成为圣人。所以，圣人不是天生的，而是普通的人不断积累经验而成的。农活学习久了成为农夫，木工活学习久了成为木匠，贩卖的事学习久了成为商人，礼义学习久了成为君子。工匠的儿子没有不继承他的职业的，城市里的人也都熟悉他们的业务；在楚住久了就成楚人，在越住久了就成越人，在夏住久了就成夏人。这一切不是天生就是这样，而是长期磨练、熏陶使他们这样的。

1 六指——即六合，上、下、东、南、西、北。 2 涂——同“途”，道路。 3 耨(nòu)耕——锄草翻土。 4 斲(酌 zhuó)——砍的意思。斲削，指木工活。 5 反——同“贩”。 6 服——事情，职业。 7 靡——同“摩”，磨练、磨砺的意思。

吾尝终日而思矣，不如须臾之所学也¹。吾尝跂而望矣²，不如登高之博见也。（《劝学》）

【译文】我曾经整天地空想，不如片刻的学习有益处。我曾经踮起脚尖来远望，不如登在高处看见得多。

心有微知³。微知，则缘耳而知声可也，缘目而知形可也。然而微知必将待天官之当簿其类然后可也⁴。（《正名》）

【译文】心（大脑）有思考的作用。由于思考，通过耳的感觉就能分辨声音，通过眼的感觉就能区别形状。但是思考又必须建立在各种感觉器官各自接触外物的基础上才行。

不闻不若闻之，闻之不若见之，见之不若知之，知之不若行之。（《儒效》）

【译文】没有听到不如听到，听到不如见到，见到不如知道其意义，知道其意义，不如进一步去实行。

孟子曰：“人之学者，其性善。”曰：是不然。是不

1 须臾——片刻。 2 跂（qǐ）——踮起脚尖的意思。 3 微知——指思考，即对感官得来的认识进行分别取舍。 4 天官——天然生成的感觉器官，即眼、耳、鼻、舌、身五官。簿——读为“簿”，接触。

及知人之性，而不察乎人之性伪之分者也¹。（《性恶》）

【译文】 孟子说：“人之所以有学问，是由于人的本性是善良的。”回答说：不对。这种说法是不知道什么是人的性，而且不考察人的“性”与人们后天的作为之间的区别。

【按】 列宁说：唯心主义“就是反动派的武器，反动派的宣传工具。”孔老二和孟轲都是唯心主义先验论的狂热鼓吹者，他们用唯心主义的思想武器，来美化奴隶主阶级和他们自己；用这种唯心主义的先验论来制造所谓“上智”的君子同“下愚”的小人之间的尊卑鸿沟，达到“克己复礼”，复辟奴隶制度的罪恶目的。荀况在思想上批判孔孟儒家的唯心主义先验论，是为了推行法家路线，否定腐朽没落的奴隶制度。荀况公开提出：“圣人”不是“生而知之”的，并指出了人的感觉器官反映事物的作用。这是朴素的唯物论的认识论。很显然，这是对孔老二“生而知之”、“唯上智与下愚不移”等谬论的尖锐批判。

（原载一九七四年六月四日《文汇报》，刊印时略有修改）

¹ 伪——人为，作为的意思。

荀 况

北京大学 谷滋

荀况（约公元前三一三年——前二三八年），战国末期赵国人。当时人称他为荀卿或孙卿。荀况是新兴地主阶级杰出的唯物主义思想家，先秦法家的杰出代表。他曾在齐国的文化中心稷下（齐国都城临菑西门）讲学，影响很大。著名的法家韩非、李斯都是他的学生。现存的《荀子》三十二篇是经过后人重新编排的，保存了荀况的富有战斗性的许多政论文章。

荀况对商鞅变法以后的秦国赞扬备至。他认为，秦国自从商鞅变法以来，在政治、经济等各方面的改革都比较彻底，获得了显著的成就，并且希望秦国能够“令行于天下”。他从理论上充分肯定“法治”的优越性，认为它是符合历史发展的趋势的。他主张“才行反时者死无赦”，要求对那些吹嘘自己有才能、有德行，而大开历史倒车、搞复辟活动的人，实行地主阶级专政。

荀况在他的政论文章中，虽然也讲到“礼”，但对“礼”做出新的解释，给予封建等级制的内容。他说：“礼者，法之大分（总纲），类之纲纪也。”他认为“礼”的作用是“断长续短，损（减少）有余，益（增补）不足。”意思是主张按照地主阶级的利益，剥夺奴隶主贵族的财产和权力，进行再分配，废除

“世卿世祿”制度。再分配的原则是“无功不赏，无罪不罚”，“虽王公士大夫之子孙”如果不符合这项原则，“则归之庶人（平民）”，以保证新兴地主阶级在政治上和经济上的利益。荀况的法家理论，对建立和巩固封建地主阶级专政，对建立统一的中央集权的封建国家起了积极的作用。

荀况对孔孟之道进行了深刻批判。他针对孟轲“法先王”的反动口号，提出了“法后王”的主张。他骂反动儒生是“呼先王以欺愚者而求衣食”的政客和骗子。他的“法后王”就是要效法当今，主张革新，反对倒退，也就是实行新兴地主阶级的“法治”。

荀况站在唯物主义立场上，猛烈地抨击了孔孟的“天命论”，指出“天”就是自然界，并没有意志，要把天与人、自然与社会区别开来。他说：“天行有常（规律），不为尧存，不为桀亡。”日月星辰的运行，寒暑风雨的现象都是自然的变化，有它的客观规律，不以帝王的更替、政治的好坏为转移。但是，人类对于自然界不是无能为力的。人类可以用主观努力去改造自然，使之为人服务。他强调指出：“从天而颂之，孰与制天命而用之？”（顺从“天命”去颂扬它，怎及得掌握自然的变化规律而利用它？）充分反映了新兴地主阶级生气勃勃的进取精神，是对儒家“死生有命，富贵在天”的谬论的有力批判。

荀况进一步批判了孔孟“生而知之”的先验论，他在《劝学》等篇中列举了许多生动的事例，说明知识是后天积累的，仿佛积土而为山，积水而为海，根本否认奴隶主是什么

天生的“圣贤君子”。他还认为任何人都可以成为圣人(“涂[道路上]之人可以为禹”),有力地驳斥了“唯上智与下愚不移”的反动观点,从理论上为新兴地主阶级争取政治和经济地位。

荀况还针对孟轲的“性善论”,提出了“性恶论”,指出:“人之性恶,其善者伪(人为)也。”这虽然也是抽象的人性论,是错误的,但其目的是为了反对孟轲的天赋道德论,为新兴地主阶级实行“法治”提供理论根据,所以在当时是有进步意义的。

(摘自《法家代表人物介绍》,原载一九七四年六月十五日《北京日报》)